

证券代码：838704

证券简称：红岭医疗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重庆市新红岭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小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线上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25日以文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永年
- 会议列席人员：彭丹丹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涉及到日常关联外检服务，日常采购业务，向关联方提供日常租赁服务等关联交易，具体详情如下：

(1) 根据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红岭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接受重庆全景红岭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有限公司和重庆全景红岭麒麟门诊部有限公司提供的病人外检服务，2024 年医疗服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2) 预计 2024 年重庆全景红岭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有限公司和重庆全景红岭麒麟门诊部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租金、向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红岭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物管费、水电费不超过人民币 310 万元。

(3)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红岭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租用关联方谭慧宇个人房产用于急诊大厅，预计 2024 年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支付谭慧宇租金不超过 5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张永年、张放和裴胜来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市新红岭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重庆市新红岭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5 日